

昆山屋顶分布式光伏一期 1.9416 万千瓦发电项目光伏发电项目

会议纪要



编号: ZHJL-HY-032

会议地点	中鑫上电项目公司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3.07.03 13:30 (星期一)
会议主持人	姜旭		
参会人员	廖家扬 陆晓晔 刘超 谢辉 涂孝安 胡夏夏 李大超 陈代武		
会议主题：项目例会（腾讯会议）			
上次会议问题落实情况： 修缮工程开工资料缺少人员教育培训及交底记录，未落实；修缮工作 F 栋完工交付，因雨未完成；已完工樱花、旭发项目质量验收资料；未落实。加固工程完工资料报验，未落实；爬梯顶部防护栏加高，已落实；爬梯安装防坠器，已落实。			
本次会议内容： 总包（施工）单位 1、安全方面：上周安全基本可控，施工防护基本到位。现场存在的安全问题基本得到有效控制，未出现安全事故，相关安全工作正在持续加强管理，加强防范。 2、修缮工作：F 栋透气楼已经完成施工，采光带由于胶带 6 月 30 日到货，预计 7 月 3 号完成施工。计划 4 号组织厂方业主、中鑫上电、监理单位、总包单位对 F 栋进行验收交付光伏组件施工队伍。 3、因 6 月 29 日至 7 月 2 日连续的阴雨天气，喷涂无法施工，上周的计划 B 栋一底两涂未完成。B 栋底涂已经全部完成，面涂完成 30%，A 栋底层打磨已经完成，C 栋清理完成 50%。 4、本周计划：B 栋喷涂完成，A 栋喷涂完成（如天气允许情况）。C 栋持续清理，G 栋采光板预计 7 月 4 号左右到货，进行更换。 5、现场人员配置：修缮 10 人，采光带更换 6 人，管理人员 2 人。 6、合同中 B、C、D、F、G 根据合同更换采光带，A、H 栋不更换。 7、厂房屋脊两侧永久性安全围栏所用钢丝绳等相关材料已进场。 8、光伏项目：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与厂方协商腾出一片空地作为光伏材料的临时存放地点。 监理单位： 1、上周总体安全基本可控，未出现安全事故。相关安全措施未落实到位的请尽快落实到位。 2、本周应继续做好现场安全防范工作，特别重点针对防暑工作和现场防火工作的管控。 3、现场安全保护措施需加强。现场更换采光带施工面，只有一条生命线，工人安全带上的安全绳过短导致施工			

不便。现要求在采光带左右两侧各安装 1 条生命线，确保两侧人员均能灵活操作。

4、A、H 栋的直爬梯过高，根据《固定式钢直爬梯标准规范》梯段高超过 9m 应设置梯间平台，以分段交错设梯；超过 15 米，每 5 米应设置一个梯间平台，并设置防护围栏。建议对 A、H 栋直爬梯进行改造，方便日后施工及运维工作，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5、A 栋、H 栋直爬梯底部距离地面过高，容易踩空、发生安全事故。建议制作临时爬梯挂靠在原有爬梯上，施工结束后拆除，并由专人管理，避免非施工人员攀爬。

6、盛旺光伏前期开工报审资料不完善，应尽快完成资料的编撰报审至监理单位审查、签字盖章，然后移交至业主审核，签字盖章。

7、现场个别安全爬梯入口，警示标识掉落，无人管理；

8、施工项目部可视化动态看板未落实，无法知悉当日作业情况；防坠器上没有设置绳索引导，安全带挂扣不便；

9、C 栋厂房直爬梯较为松动，应对其进行加固处理，消除安全隐患。

10、梅雨季节，现场施工进度缓慢，在天气允许的情况下，增加高空作业人员、设备，避免工期延长。

11、樱花、旭发两个项目已下发停工令，重新进厂施工安装监控及采集器需上报复工申请表。

12、建议对原光伏施工进度计划表，根据进场情况及时更新，使其具有可控制性和可实施性。

13、光伏施工单位人员进场后可对清洗系统的取水点进行确认，为日后的清洗系统安装做充分准备。

14、光伏现场土建施工前做好准备工作，落实好“三通一平”及土建、电缆走向疏通及定位放线。

建设单位：

1、对上周末未完成的工作应尽快完成。

2、落实安全管理体系的人员组织机构，现场安全措施标识要及时恢复到位。总包现场管理人员应提高安全意识、应加强安全管控、宣传及学习，加强责任意识。

3、总包单位光伏人员进场手续办理需持续跟踪，光伏施工管理人员每周参加项目例会。若未能参加会议需提前说明情况或派其他项目相关人员参加会议，以上情况均未出现将视为未参加会议，将进行一定的经济考核。

4、光伏人员进场工作的作息时间，根据天气、现场实际情况进行合理调整。

5、总包单位应持续关注跟踪光伏电气部分图纸及供电公司安排评审工作，避免对后续的施工造成影响。据总包单位了解，目前供电公司方面还未进入评审流程。

6、樱花、旭发，视频监控安装及采集器调试应加快进程。

7、总包单位在关键节点施工过程中特别是电气施工部分，请运维人员参加见证有助于日后的运维工作。避免在电站建成后运维人员因对电站整体了解不充分导致操作不当而引发事故。

8、总包单位对现场主体工程及分项工程的验收资料给予重视，验收资料是申请工程款项的重要依托。

9、总包单位在常规组件进厂前几天，通知建设单位联系检测机构，在组件检测完成后方可进行施工。

主送单位	中鑫上电（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抄送单位	苏州亚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发文单位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发文时间	2017 年 7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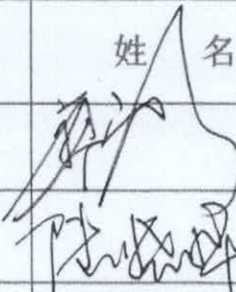
注：会议纪要由监理项目部起草，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后下发。

签到表

项目名称：昆山屋顶分布式光伏一期 1.9416 万千瓦发电项目 项目

会议主题：项目例会（腾讯会议） 会议

会议日期：2023 年 7 月 3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1		中鑫上电	
2	陈盛	中鑫上电	
3			
4			
5			
6	李巧	常州正保	
7	姜旭	常州正保	
8	谢树	江苏	
9	陈孝安		
10	刘西		
11	胡夏夏	安徽业盛	
12	陈斌士		
13	陈代烈	安徽业盛	
14			
15			